

本頁內容載自[李騰方古厝建築之美]



【李騰芳古厝】座落於台灣桃園縣大溪鎮月眉里月眉路15號，所以本案將從建築環境與沿革開始介紹。

「大溪」此一區域在早期漢人未進入開墾之前有兩個族群居住活動，溪東河階地為泰雅族活動獵區，河西桃園台地為凱達革蘭族霄裡社族群居住，但清國此區劃入「諸羅縣」管轄，直到西元1723年設置淡水廳之後才將此區域劃為「海山堡」並且設「庄」，共計有50庄，有趣的是如今大溪多數地名與里名便是沿用當時庄名，顯得十分古趣，西元1875年設置台北府，此地區署於台北府淡水縣，西元1894年增設「南雅廳」於大溪街上街（今大溪鎮公所位置），「大溪街」地區為「台北府南雅廳」屬地。

日治時期初年（西元1895年6月），大料炭劃屬台北縣新竹支廳海山堡，西元1895年8月，改為台北縣海山堡；西元1897年5月改制，大料炭街劃入台北縣三角湧辦務署管轄；西元1901年官制改革，全台由原來20廳減為12廳，大料炭街隸屬桃仔園廳（今桃園市區域及周邊）大料炭支廳大料炭區；直到西元1920年廢除廳制改設「州」，自此大溪區域稱為「新竹州大溪郡大溪街」，而「郡役所」設於原「南雅廳」址即現今大溪鎮公所位置，而「新竹州大溪郡」改名為「新竹縣大溪區」，之後大溪行政區域再改為「桃園縣大溪鎮」；以前「大溪郡」管轄範圍包括現今大溪鎮、復興鄉、龍潭鄉區域，猶見大溪區域位處政經要街。



清國淡水廳地勢圖(箭頭處為大溪)

